证券代码: 838553 证券简称: 精华科技 主办券商: 中原证券
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,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增加 注册资本 900 万元, 增资完成后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万元,公司占股 100%,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年7月完成 上述工商登记。

(二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—重 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: 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 控股子公司增资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增加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,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 组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 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,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,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增资情况说明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,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,增资完成后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,公司占股 100%,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完成上述工商登记。

2、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依据亚太(北京)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(编号:亚会审字(2022)第 01220471 号),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7.78 万元、负债总额 39.38 万元、应收账款总额 28.35 万元、无事项涉及担保、诉讼与仲裁、净资产 8.4 万元、营业收入 76.91 万元、净利润-40.73 万元。

增资前股权比例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	实缴出资额	持股比例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合计	1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
增资后股权比例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	实缴出资额	持股比例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
슽	计	1000 万元	50 万元	100%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√现金 □资产 □股权 □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对北京精华创智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,注册资本金由 100万元增至1000万元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适应市场环境变化需求,根据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,优化 公司战略布局,拓展公司业务领域,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, 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,有利于加快公司进一步开拓北京市场,但是受未来市场环境、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等外部因素影响,以及经营、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,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。公司将加强对市场需求的研判和机遇把握,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,持续提升业务运营质量,力求经营风险最小化,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和提升,是公司增强盈利能力、竞争力及市场 开拓的重要举措。本次投资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,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精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